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林旻蓉

電話：7531937

電子信箱：bb062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2232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3、附件4(共計4個電子檔)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VLX2ZJ)

主旨：轉知法務部辦理「炎夏『漫』活，創意說『畫』」114年全國學生犯罪預防漫畫與創意短片徵件活動辦法、報名表、海報等各乙份，請貴校鼓勵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114年6月5日法保決字第114055078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年度徵件期間自114年7月1日至10月1日，採線上報名。徵件活動相關訊息及報名資料下載，即日起請至下列網站搜尋：活動官網(<https://www.mojgov2025.com.tw/>)、法務部「More法狀元」網站(<https://tpmr.moj.gov.tw>)「年度活動」或facebook搜尋：「More法狀元-兒童及青少年犯罪預防宣導網」。
- 三、為擴大活動參與度，特針對國小1-3年級組採雙規格收件，即以八開(39×27公分)圖畫紙或四開(39×54公分)圖畫紙實體創作或電腦繪圖均可。

學務處

收文:114/06/11



1140002174

無附件

四、本年度對於投稿參與活動之學生及其指導老師，除可參與抽獎活動外，法務部並將分別發給相關證明、獎狀或感謝狀一紙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